

证券代码：831397

证券简称：康泽药业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0 月 3 日以书面、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杜炜龙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伟钿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聘

任王伟钿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适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

王伟钿，男，1971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药物化学学士。1995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中美天津史克有限公司南区商务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期间，历任西藏奇正藏药营销有限公司商务总监、总经理，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药品事业部总经理。

王伟钿与公司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权，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且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王伟钿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